

## 臺灣重力測量記事

民國26年	日本大地測量學會Kumagai等人以Vening Meinesz重力擺由日本京都（Kyoto）之重力基點引測臺北、新竹等十三處絕對重力點。
民國48年	中國石油公司使用Worden相對重力儀進行重力測量；並以設於苗栗縣斗換坪之重力基點，為臺灣之重力原始基點。
民國50年	為國際地球物理年會推動世界性重力測量及美國協助推算臺灣地區內之大地起伏值，政府派員接受美方相對重力測量訓練，返國後應用LCR-G10相對重力儀，以臺北松山軍用機場候機室內之國際重力基點測設臺灣本島重力點，而臺北國際重力基點係美方使用LCR G10、G12型相對重力儀自日本空軍基地Tachikawa引測至松山機場。
民國64年	美國木洞海洋研究所（Woods Hole Oceanographic Institute）完成臺北松山機場重力點與60年國際重力標準網（International Gravity Standardization Net 1971，IGSN-71）聯測作業。
民國67年	中央研究院地球科學研究所於67-68年，選用中央大學地震觀測室內所建立之重力基點為參考基點，使用Worden相對重力儀（No.742）進行重力施測。
民國69年	中央研究院地球科學研究所為研究臺灣地區地殼及上部地函構造，自69~76年間應用LCR-D型相對重力儀進行全省重力觀測，共完成603個分佈均勻的重力觀測點，各測站間平均距離約為7公里。
民國75年	中國測量工程學會以LCR-G型重力儀於75年10月至77年6月間施測276筆重力資料。
民國77年	國防部委託辦理臺北—東京國際重力點連測工作。
民國79年	工業技術研究院量測技術發展中心於79年8月至80年5月委託辦理新竹、大溪、龍潭等三處進行絕對重力量測。
民國81年	中山科學研究品保中心於81年9月至82年6月委託辦理新竹、大溪、龍潭、綠水等四處進行絕對重力複測或測設。
民國82年	工業技術研究院量測技術發展中心於82年9月至83年5月委託辦理新竹、鳳山、臺中、花蓮、綠水等五處進行絕對重力複測或測設。
民國84年	中山科學研究品保中心於84年7月至85年12月委託辦理九鵬、大樹、龍潭等十處進行一等重力測量。
民國86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國測量工程學會於86年至88年間施測747筆重力資料。</li> <li>2. 國立中央大學蒐集臺灣環海重力資料及下載NGDC重力資料。</li> </ol>

民國88年	內政部辦理「臺灣地區絕對重力點檢測及一等重力點建置工作」。
民國90年	內政部辦理「研訂絕對重力測量及一、二等重力測量規範」、「一等水準點上實施重力測量」、「臺灣地區大地起伏模式精度評估」等工作。
民國92年	內政部公布一級、一等二級水準及重力測量成果，提供水準測量所需正高改正資料，並以計算臺灣地區大地起伏模型。
民國93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內政部辦理「一、二等重力測量工作」，施測約4,500點之高精度地面重力值，以供我國重力控制網布設工作之用。</li> <li>2. 內政部辦理航高16,000英尺空載重力測量工作，以求快速補強山區之重力測量成果。</li> <li>3.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離島一等水準點重力測量工作」施測201筆重力資料。</li> </ol>
民國95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基隆水準點（BM04）、小琉球島上一等水準點（LC01）半徑50公里海域之船載重力測量工作。</li> <li>2. 為加強海洋重力測量資料，內政部推行5,000英尺的低航高空載重力測量工作，範圍為台灣東部海面。</li> <li>3.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一等水準點上重力測量檢測工作」，以便完成高精度測量基本控制點系統的建置。</li> <li>4. 內政部辦理新竹市南寮漁港附近海域船測資料分析及資料庫建置工作。</li> </ol>
民國96年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綠島島上一等水準點（LD01）及蘭嶼島上一等水準點（LY01）半徑50公里海域之船載重力測量工作。
民國97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澎湖島上一等水準點（PF01）半徑50公里海域之船載重力測量工作。</li> <li>2. 為加強海洋重力測量資料，內政部辦理5,000英尺的低航高空載重力測量工作(西部及東沙海域空載重力測量工作)，範圍分別為台灣西部海面及東沙海域。</li> </ol>
民國98年	內政部98年12月25日公告發布重力基準及重力系統之成果，並命名為二〇〇九重力系統(Gravity System 2009，簡稱GS2009)，包含絕對重力點：新竹主點(HS01)、新竹副點(HS02)。
民國100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花東及山區重力測量工作，範圍涵蓋花蓮、臺東及全臺灣山區。</li> <li>2.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臺灣西南近岸船載重力測量工作。</li> </ol>

民國101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花東及山區重力測量工作，範圍涵蓋花蓮、臺東及全臺灣山區。</li><li>2.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臺灣西北近岸船載重力測量工作。</li></ol>
民國102年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臺灣東部近岸船載重力測量工作。
民國103年	內政部103年3月13日公告102年臺灣地區重力網重力測量成果，包括絕對重力點17點、一等重力點683點、二等重力點6,084點，共計6,784點，其點位分布範圍涵蓋臺、澎、金、馬。